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编号：AKSZFCG[2017]-071 号

项目名称：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单位：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代理机构：甘肃天一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目 录

一、采购公示、公告	1
二、投标须知	9
三、采购内容	19
四、评标办法	22
五、合同主要条款	24
六、附件	33
投标函	33
报价汇总表（用于开标）	34
单一来源投标总价构成明细表	35
二次报价单	36
售后服务承诺书	37
法定代表人证明	38
法人代表人委托书	39
供应商参加采购会议人员身份证复印件	40
投标承诺书	41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据复印件	42
参加政府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43
记录的书面申明	43
中小企业声明函	44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47

一、采购公示、公告

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采购文件编号：AKSZFCG[2017]-071 号

二、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高空作业车	辆	1

三、采购预算金额：¥360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元整）

四、单一来源采购原因：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先后发布三次公开谈判公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谈判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仍没有实质报名且响应的供应商，经过市场询价只有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愿意承接本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之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推荐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承接主体。

五、拟定的唯一供应商：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六、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一：

姓名：杨永新 职称： 会计师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先后发布三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谈判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没有实质报名且响应的供应商，经过市场询价只有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愿意承接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之规定，故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因此推荐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承接主体。

专家二：

姓名：杨帆 职称： 高级会计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之规定，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先后发布三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谈判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没有实质报名且响应的供应商，只有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以合理的价格愿意承接本项目。

专家三：

姓名：桂发荣 职务： 研究员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先后发布三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谈判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且在

第二次公告时追加预算资金，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仍没有实质报名且响应的供应商，只有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以服务质量、技术实力、人员能力、业绩等各方面突出。故拟采用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承接主体。

因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之规定，故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七、公示的期限：2017 年 11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 日。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王军 联系电话：13893731910

地址：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团结路 21 号

监督单位：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0937-8325103

地址：阿克塞县财政局

九、任何供应商、单位或个人对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内将书面意见反馈给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并同时抄送采购人。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 11 月 24 日

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甘肃天一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对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此项目已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在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公示，公示期间，其他供应商无异议，现正式予以公告：

一、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AKSZFCG[2017]-071 号

二、采购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高空作业车	辆	1

三、采购预算金额：¥360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元整）

四、实施单一来源采购的原因：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先后发布三次公开谈判公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谈判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仍没有实质报名且响应的供应商，经过市场询价只有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愿意承接本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之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推荐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承接主体。

五、拟定的单一来源供应商：湖北江南专用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告知函；

(2)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须具有与本次采购相关的内容；

(3)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七、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2017年12月6日-2017年12月8日（法定节假日除外）（00:00-23:59）（北京时间，下同），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在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dhjyzt.com>）报名并在线免费下载获得。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在线免费下载

八、注册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凡是拟参与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注册、报名，供应商可自行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进行注册、登录、报名：

方式一：拟参与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在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注册填写相关内容，获取登录权限。登录权限获取成功后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方式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报名，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登记号”对拟参与项目交纳保证金，“投标登记号”系统会实时发送到供应商手机。

方式二：拟参与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在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注册，并办理获取 CA 数字证书。用已办理获取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登记拟参与项目进行投标报名，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登记号”对拟参与项目交纳保证金，“投标登记号”系统会实时发送到供应商手机。

“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的登录方式和 CA 数字证书登录方式并行，由供应商自行选择登录方式。详细操作说明请在网站【下载中心】获取。

CA 数字证书由符合有关规定的市场运营主体办理。已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供应商，仍可在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正常使用。

九、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时间、采购时间及地点：

递交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时间：2017 年 12 月 15 日 9:30-10:00，在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敦煌市鸣山 309 号）三楼开标室现场递交响应性文件，逾期不受理；

采购时间及地点：2017 年 12 月 15 日 10:00，在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敦煌市鸣山 309 号）三楼开标室。

十、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及地址：

采购人：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王军 联系电话：13893731910

地址：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团结路 21 号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天一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谭真 联系电话：13659363933 0937-2602500

地址：甘肃省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建设东路 9 号

甘肃省酒泉市敦煌市风情城 13 栋 3 单元 406 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提交专用账户及金额：

收款单位：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敦煌支行营业室

帐号：27212101040020968

缴纳方式：电汇；

投标保证金金额：¥4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元整）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17 年 12 月 15 日 10:00 前（北京时间）。

（1）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

（2）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供应商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且只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 8 位数字登记号。在汇款单附言栏内不填或错填投标“登记号”，交易系统无法识

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4）投标保证金办理其他注意事项详见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目《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投标保证金办理的通知》。

交易系统客服电话：4001020005

十二、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节能产品环保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

十三、是否为 PPP：否

采购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甘肃天一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5日

二、 投标须知

为了维护采购人、供应商的利益，使政府采购活动公开、公平、公正，规范、廉洁、高效的进行，现就投标中有关事宜告知如下：

（一）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1.依法设立的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或其他组织，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工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的证件）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须具有与本次采购相关的内容；

2.近期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具有财务状况报告（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均可）；

5.具有企业辖区所在地或采购项目所在地检察院出具的《检察机关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6.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二）供应商对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项目必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并提供《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全部资料。《采购响应性文件》填写完毕后，必须经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后，方可有效。

（三）供应商可就采购文件中采购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对采购项目进行分解投标。

（四）采购人将根据供应商对采购项目投标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如未能按照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采购文件中的要求未做出完全响应，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六）供应商投标时，应提交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全部资料，保证其所提供的资料及对一切问题的回答真实准确，在采购小组评审时，供应商还应根据采购人的需要提供所有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若采购响应性文件中的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存在虚假，则废标。

（七）采购响应性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供应商在编制《采购响应性文件》时，应准备一份正本、贰份副本，每一份《采购响应性文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

且正本与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采购响应性文件》的装订应采用不可抽取调换内页的书式胶装，并编制含页码的目录。

3. 为方便唱标，供应商需用信封单独密封“报价汇总表”（密封要求同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密封要求一致）提交。并准备《采购响应性文件的电子版 U 盘 1 份（word 格式，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将电子版 U 盘和“报价汇总表”一同封入信封。

4. 供应商如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样本上或格式样本复印件上填写数据和文字作为投标书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5. 采购响应性文件正本和副本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委托人签字，按规定盖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八）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供应商应将采购响应性文件正本和副本同时包装在单层牛皮纸封套内（说明：只能以牛皮纸包装密封，不得使用各类档案袋、纸袋及纸箱等）。密封时不得留有空隙，侧面及四边应该规整，封口处加贴密封条并加盖“密封”章或公章（注：其他包装均为无效包装）。

2. 密封完整后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3. 密封套上注明“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 10: 00 时开标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九)供应商在下载《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同时，请及时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17年12月15日10:00前（北京时间）。

(1)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投标保证金。

(2) 供应商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 供应商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上必须且只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8位数字登记号。在汇款单附言栏内不填或错填投标“登记号”，交易系统无法识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4) 投标保证金办理其他注意事项详见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目《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投标保证金办理的通知》。

交易系统客服电话：4001020005

(十)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回：

- 1.提供虚假资质或证明材料，骗取成交的；
- 2.供应商在采购结束后，签订合同前撤回其采购响应性文件。
- 3.供应商被通知成交后，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成交时规定的技术条件、供货范围、服务条款和价格等签订合同）。
- 4.无论何种原因，供应商无法履行合同的。

5.有证据证明采购供应商参与了串标、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十一) 开标时，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单价与总价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中总价为准。

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项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采购响应性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十二)《采购响应性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编制，须有目录和页码，按下列顺序采用胶装书式方式合为一本装订：

- 1.目录（编页码）；
- 2.投标函（附件格式）；
- 3.投标报价总表、各分项目报价表，报价表必须加盖公章；
- 4.服务方案及质量保证保障措施；
- 5.售后服务及其他承诺（附件格式）；
- 6.法定代表人证明（附件格式）；
- 7.法人代表委托书（附件格式）；
- 8.供应商参加采购会议人员身份证复印件（附件格式）；
- 9.资格性审查：

供应商须提供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需提供完整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必须提供以下资质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或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的证件(《采购响应性文件》内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带至现场备查)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须具有与本次采购相关的内容；

(2)近期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参加政府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申明；

(4)财务状况报告：201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7年1月以后注册公司可不提供）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均可（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带至现场备查**）；

(5) 近期在项目所在地或投标人所在地人民检察院查询的本企业及法定代表人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携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6)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10.中小企业声明函(不提供则不享受价格优惠);
-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2.节能产品和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13.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 (车辆彩页图片);
- 14.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十三) 符合性审查: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采购响应性文件》视为无效:

- 1.货物质量目标不能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2. 不满足采购内容要求及参数的;
- 3.供应商《采购响应性文件》内容不真实或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
- 4.《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签字、未加盖公章的;
- 5.《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投标报价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签字、未加盖公章的;
- 6.《采购响应性文件》填写潦草,字迹或数据难以辨认的;
- 7.《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更改之处未加盖公章的;
- 8.《采购响应性文件》中填写漏项,无法确认供应商责任或投标意向的;
- 9.《采购响应性文件》中没有法定代表人证明和法定人代表人委托书的;

- 10.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1.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360000.00)的和一次报价的；
- 12.《采购响应性文件》未胶装的。
- 13.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的。

(十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亦属于无效《采购响应性文件》，供应商的《采购响应性文件》将不予接收，由此产生的损失及影响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逾期递交《采购响应性文件》的；
- 2.《采购响应性文件》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
- 3.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未到会，又没有委托代理人的；
- 4.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递交《采购响应性文件》的。

(十五) 单一来源采购遵循下列程序：

1、制定采购文件；2、采购信息公告；3、成立采购小组；4、采购小组与投标企业进行谈判；5、确定成交供应商。

(十六) 本次采购会议定于 **2017年12月15日下午10:00** 在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敦煌市鸣山309号）三楼开标室召开。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人参加开标会。采购会议全过程在纪检部门远程监控，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政府采购办公室派专人监督下，由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采购小组进行评标。评标时，监督部门现场检查《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密封情况和有效标书，在确认无误后进行评标。

(十七) 为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对《采购响应性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采购小组可以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说明其采购

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小组提出的质疑，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进行答疑。重要问题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解答。但不得对其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解答文件作为《采购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响应性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做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十八) 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采购或者开标后供应商撤标；成交后未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签订《采购合同》以及以虚假资料进行无效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不再退回。

(十九) 成交投标企业一经确定，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分解后向他人转让。

(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5000.00**元，交易中心场租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现金、转账、电汇方式支付。

代理服务费账户信息：

帐户名：甘肃天一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

账 号：6296 2931 0018 0100 77018

2. 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招标代理合同。

3. 采购代理服务费在供应商领取交易结果通知书时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4. 不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中标供应商，不发放交易结果通知书。

(二十一) 供应商参加采购会议的人员最多不得超过3人，参加采购的代表应持有效授权书和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注：授

权书单独递交一份，该份无需密封)。

(二十二) 无论采购的过程与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十三) 本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以采购人的解释为准。

(二十四) 供应商的质疑、投诉

(1) 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函必须按规范的格式书写并提供与质疑内容有关的证据，且加盖单位公章；

(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但涉及商业秘密内容的除外。

(3) 供应商须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财政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

(2) 处理投诉事项期间，财政部门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单位暂停签订合同等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十日。

三、 采购内容

(一)项目名称：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

(二)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高空作业车	辆	1

(三)详细参数

1. 参数：高空作业车，发动机马力不小于 130 马力，排量不小于 6500ml，升降高度不小于 24 米，准乘人数 3 人，轴数 2 轴；

外形尺寸：≥9580*2470*3860mm；

轴距：≥3650mm；

轮胎数量：6 个

轮胎规格：10.00-20 16PR

燃料种类：柴油；

排放标准：国 V 标准；

2. 车体配置：

采用液压系统使高空作业平台回转和升降，并采用五节折叠式工作臂，外延式 H 型支腿 4 只，最大作业半径大于等于 11.5 米含工作斗，工作斗额定荷载不低于 200 公斤，尺寸大于等于 1080*620*1100mm，

回转角度 360°，回转速度 0~2r/min；

3. 其他配置：

- (1) 臂架结构紧凑，机动性好，作业范围大；
- (2) 支腿与工作臂互锁，安全可靠，防止误操作；
- (3) 工作斗自动调平，外置拉杆强制平衡；

注：

所投车辆必须为工业和信息化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目录》内的产品，并提供合格证，网上可查询，提供整车检验报告；

(四)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等要求：

1. 保修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产品保修贰年或 6 万公里，易损件非人为损坏保修期壹年或 2 万公里，终身维修，供应商须提供售后服务保修承诺证明文件。

2. 供应商和厂商应为本项目提供“7×24”的电话技术服务，必要时必须提供现场服务。

3. 安全和认证：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详细提供和描述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检测报告、产品品质等特点的证明资料。

4. 产品验收：由采购人按文件技术参数逐项验收，发现产品与技术参数不符 ≥ 1 ，退货，供货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购采购方损失。

5. 产品须由成交供应商运至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并提供所有产品报户所需资料。

6.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供货时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商的产品

销售授权书（授权证明）原件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五)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包括产品采购、运输、调试、培训、验收、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等内容。

2. 供应商的所有报价，均应包括利润、保险、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运送到现场等全部费用。

3.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每项报价只能有一个价格。

4. 供应商对投标货物及服务报价，应报出最具有竞争力的价格，并在投标货物数量及价格表内分别填写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价格须单独报出。

5. 付款方式：所投产品运达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并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采购人支付总合同款的 95%，产品行驶三个月，在没有质量问题的情况下，支付剩余 5%。

(六) 项目完成期限：

乙方必须在 2018 年 1 月 15 日以前完成成交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

四、 评标办法

为使此次采购工作顺利进行，确保评标活动客观、公正，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制定评标办法如下：

一、 评标定标组织：

- 1、 开标后，由采购小组组织进行招标。
- 2、 采购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含）以上的单数组成。
- 3、 本次评标活动全过程邀请采购公室等部门监督。

二、 评标原则：

- 1、 采购小组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供应商。
- 2、 采购小组审查采购响应性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
- 3、 采购小组依据采购文件明确的采购程序、采购内容、合同草案的条款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在提交采购响应性文件的基础上，与单一供应商进行采购。

三、 评标程序：

- 1、 依据采购内容等事项，与单一供应商进行采购。
- 2、 采购小组与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技术要求、质量、服务等基础上进行谈判，商定合理价格及有关成交事项。

3、确定成交供应商。

四、定标办法：

采购小组与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技术要求、质量、服务等基础上进行谈判，商定合理价格及有关成交事项。采购小组与供应商达成一致意见后，采购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其他注意事项：

1、评标工作在采购小组内独立进行。

2、为了有助于对投标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采购小组有权向投标商质疑、查看有关资质原件、投标商解释投标内容。投标商有责任按照采购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澄清、提供有关资质原件。

3、在投标、开标期间，投标商不得向采购小组成员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在招标过程中如有投标方恶意进行投标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时，采购小组有权中止评标。

5、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及供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五、 合同主要条款

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AKSZFCG[2017]-071 号

合

同

采购单位：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服务单位：_____

代理机构：甘肃天一智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二〇一七年 月 日

甲方：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成交供应商）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2017年12月15日经过单一来源，确定（成交供应商）为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的成交单位，甲乙双方经协商，就项目服务质量、价格、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相关内容，双方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项目名称、数量及价格

1.项目名称：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

2.数量清单及价格：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商	型号	数量 (套)	单价(万 元)	总价 (万元)
	总价	¥ 元(大写:);				

第二条：甲方与乙方

甲方为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合同》中所述各处甲方(或采购人)均为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局。

乙方为_____，在《合同》中所述各处乙方(或成交单位)均为_____。

第三条：产品规格、质量和项目技术要求

1.供货期限及要求：

(1)乙方必须在签定合同后于2018年1月15日前完成成交项目的供货、调试、验收等工作。

(2)乙方负责发运甲方所购买的到合同所指定的地点，并承担在此运输过程中的损耗及运输费用。

(3)乙方必须全力配合产品验收工作，按照甲方的有关规定进行产品的验收和质检。验收不合格的产品或乙方未按要求供货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退货并重新供货，直至验收合格为止。

(4)所有供货产品验收合格并经甲方使用确认合格后，方能办理货款结算手续。

2.质量要求：

(1)所有材料必须是国家认证的合格产品；

(2)所有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可靠；

(3)必须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3.售后服务：

(1)技术支持：乙方必须提供技术支持，技术支持的方式包括：电话技术服务、现场技术服务、技术升级服务等。

(2)服务队伍：乙方应拥有高水平的、稳定的甘肃本地售后服务支持队伍，在免费维护期内应提供至少两名以上的维护人员在用户现场提供技术支持和故障清除等服务。

(3)售后服务：乙方在项目验收合格后提供 2 年质保、2 年 7x24 小时免费维护服务和现场技术支持，并承诺具体服务内容、服务措施。

(4)机器出现问题时，要求乙方响应时间应在 2 小时内，解决故障生产厂家 72 小时到场，代理商 24 小时到场。

(5)在免费服务期内的服务方式包括乙方现场服务、电话服务、远程服务等方式，由乙方派员到用户使用现场维护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项目验收

乙方在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后且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在 7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内容要求，甲、乙、丙三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全面验收。

第五条：履约保证金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提交合同额 10% 的项目履约保证金，甲方不接受银行保函；甲方在《合同》履行完毕项目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第六条：合同款的支付

付款方式及步骤：所投产品运达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并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采购人支付总合同款的 95%,产品行驶三个月，在没有质量问题的情况下，支付剩余 5%。

合同价款的支付实行部门支付方式。乙方在所提供的供货项目全部完成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向采购人提供如下单据：（1）采购人加盖公章证明服务项目按要求完成并验收合格的验收单；（2）加盖公章的售后承诺书或质保函（内容要求与响应性文件一致），（3）完税后发票。

第七条：质量保证

按照本合同第二条的要求执行。

第八条：履约延误

1.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将货物运输到现场，期间产生的运输、装卸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如果可能遇到妨碍按时完成项目的情况时，应及时将延期的事实、可能延期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合同完成的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乙方如无正当理由而拖延合同完成的时限，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费或终止合同。乙方逾期未完成合同项目，每逾期一日提交人民币壹仟元作为违约金，逾期时间超过三十日扣除该项目的全部履约保证金。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在发生对项目内容、货物数量、质量、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问题时、应先通过友好协商形式解决，如协商开始 30 天后仍不能解决，可以向阿克塞县政府采购办公室提请调解。调解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在签约地选择仲裁或诉讼的途径解决。

第十条：其他约定

1.认真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坚决杜绝送礼品、给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

2.乙方对成交项目建立供货档案，记录项目执行过程中全部执行情况，并及时负责向甲方提供项目执行过程中执行情况的报告。

3.甲方将不定期地对乙方执行项目情况进行检查。

第十一条：违约终止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

(1)乙方不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服务承诺标准；

(2)乙方没有按承诺的时间或甲方同意延长限期内完成项目内容及要求或提供其他服务；

(3)乙方没有按承诺的价格签订合同；

(4)乙方无故不按照甲方要求完成项目内容的；

(5)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违约通知后 21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同意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6)违反本合同中规定或承诺的其他情形。

甲方在提出中止合同的同时，取消乙方成交人资格，并没收履约

保证金。

2.采购人及其人员，不得假借政府采购之名为其他单位或个人向乙方提出超越合同范围的其他要求，如有违反，阿克塞县政府采购办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规对其进行处罚。

3.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其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产品，乙方应对购买的货物产品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

第十二条：破产终止

乙方如果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布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采购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第十三条：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

1.下列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1)甲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AKSZFCG[2017]-071号)；

(2)乙方谈判响应性文件；

(3)投标报价表、保障措施、售后服务及相关承诺等；

如上述文件与本合同有不符之处，以有利于甲方的为准。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叁份。

第十五条：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合同，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第十六条：合同附件

附件一：采购响应性文件

附件二：服务承诺书

附件三：成交通知书

(签章页，此页无正文)

需方名称(甲方，加盖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供方(乙方，加盖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中主要条款必须全部响应，但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六、附件

附件一：

投标函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单位授权_____同志为全权代表，参加 AKSZFCG[2017]-071 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有关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对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愿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投标（投标内容及价格以采购响应性文件为准）；

2、我方提交的《采购响应性文件》中的一切数据、资料真实可靠，对此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方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各项义务；承担各项责任。

5、如果我方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进行投标及履约，贵方可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扣缴投标保证金；

6、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我方的《采购响应性文件》在开标后 30 天内有效。

8、与本次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如下地址：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报价汇总表（用于开标）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投标报价	交货期	运输以及 安装费用	培训费	投标保证金 (是/否)	是否有折 扣声明	备注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_____

注：1.此表应按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投标函、电子版 U 盘一同密封单独提交

2.若没有在此表中标明有折扣声明，后附的折扣声明、降价声明、优惠价等有关价格调整的材料在开标和
评标时均不予考虑。 日期：

附件三：

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投标总价构成明细表

采购人要求					供应商提供								
品目号	品目	规格及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规格及技术要求	偏离	品牌	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说明：

1. 供应商在报价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采购项目的设备费、运杂费、安装费、检测费、相关税费、利润、税金、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相关成本费用内容。
2. 此表可由供应商根据内容进行相应扩展，但不得更改采购标的清单中内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也将视为无效投标。
3.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_

投标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附件四：

二次报价单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谈判会议上明确的各项要求，本人经请示公司领导同意并代表本公司对谈判项目_____做出最终报价(人民币)如下：

总报价：大写 (¥)

相关补充说明：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可按以上格式制作“谈判第二次报价单”，并加盖单位公章后自行携带到投标现场，用于谈判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附件五：

售后服务承诺书

1. 解决问题的速度及售后服务人员：

2. 售后服务方面的其它承诺：

3. 其它优惠条件：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法定代表人证明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_____ 同志为_____ 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单位办理一切社会公务活动，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投标单位：_____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七：

法人代表人委托书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兹委托我单位同志_____，(职务:_____;性别____;身份证号码: _____)全权代表我单位参加 AKSZFCG[2017]-071 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投标活动,该同志提供的一切数据、资料以及投标报价,及其所签署的任何与本次招标相关的任何文件,均代表本人真实意思的表达。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会议的此页不填写)

附件八：

供应商参加采购会议人员身份证复印件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兹委托我单位_____、_____同志，代表我单位参加AKSZFCG[2017]-071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投标活动。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日期：年月日

参加采购会议人员《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参加采购会议人员(含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最多不得超过3人，未经法人委托，未敷《居民身份证》复印件者，不得进入采购会场。

附件九：

投标承诺书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编号 AKSZFCG[2017]-071 号】要求，我公司就该项目郑重承诺如下：

一、同意采购文件要求，保证按行业标准、按要求实施，并按期交付成果。

二、项目成交后，不转包、分包、拆包。

三、不对采购人提出任何附加条款。

四、如发现我公司违反采购文件或承诺书的有关规定或承诺，愿意接受采购人没收合同履行保证金和中标总价 5% 的违约金处罚。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据复印件

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附件十一：

参加政府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的书面申明

致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一）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但警告和罚款额在三万元以下的行政处罚除外；

（二）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附件十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

2. 供应商为经销商的请同时申明生产厂家规模-“中型、小型、微型”；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十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符合本声明函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说明：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本声明函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82 - 十五、节能产品和监狱企业证明材料（符合本声明函填写） 1、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办法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和标准；

附件十四：

节能产品和监狱企业证明材料（符合本声明函填写）

1、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办法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和标准；

附件十五：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空作业车采购项目

采购响应性文件

编号：AKSZFCG[2017]-071 号

竞标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日期： _____

